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2026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二）协助市财政局组织年度城市维护建设资金计划编制工作。（三）承担辖区内指导和实施城市道路建设、供热、燃气、市政设施管理、市政基础设施收费、城区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工作。（四）行使辖区内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设施。（五）负责行使全区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六）负责全区内环境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七）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建筑施工噪声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公共场所烧烤食品、散烧原煤、焚烧杂物的行政处罚权。（八）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的行政处罚权。（九）承办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1个，为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6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87.12
五、事业收入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3.23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0.61	本年支出合计	230.6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30.61	支出总计	230.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0.61	230.61	23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30.61	230.61	23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01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30.61	230.61	23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0.61	230.6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0	16.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	10.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	10.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7.12	187.1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7.12	187.12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87.12	187.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	13.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	13.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	13.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0.61	一、本年支出	230.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67
		（四）城乡社区支出	187.12
		（五）住房保障支出	13.23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30.61	支出总计	230.6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61	230.61	200.25	30.36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1.99	0.00	1.99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9	1.99	0.00	1.99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99	1.99	0.00	1.9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0	17.60	17.6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0	17.60	17.6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0	16.60	16.6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	10.67	10.6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	10.67	10.6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4	9.34	9.3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1.00	1.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0.33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7.12	187.12	158.75	28.37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7.12	187.12	158.75	28.37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87.12	187.12	158.75	28.3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	13.23	13.2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	13.23	13.2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	13.23	13.2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61	200.25	30.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24	200.2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64	49.6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49.64	49.6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70	51.70	0.00
3010201	津补贴	49.99	49.9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71	1.71	0.00
30103	奖金	4.14	4.14	0.00
3010301	奖金	4.14	4.1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50	6.5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0	16.6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	1.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6	9.46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34	9.3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2	0.1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	1.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0.21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1	0.2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3	13.2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76	46.7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7	0.00	27.87
30201	办公费	2.28	0.00	2.28
30207	邮电费	0.06	0.00	0.06
3020701	邮电费	0.06	0.00	0.06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03	0.00	0.03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0.03	0.00	0.03
30216	培训费	2.00	0.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99	0.00	1.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1	0.00	9.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	0.01	2.49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0.00	2.4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216001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收入预算230.6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0.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0.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0.46万元，下降37.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程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支出预算230.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30.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9.54万元，增长34.80%。主要变动情况：有新增的人员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减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0.36万元，比上年增加17.24万元，增长131.40%，主要原因是新增的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6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5年相比，减少12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有委托业务费项目。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鹤岗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4.00万元，增长66.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有调拨的车辆至本单位。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4.00万元，增长66.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有调拨的车辆至本单位。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

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